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高新发展、证券代码：000628）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3年10月19日、10月2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问询，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2023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了《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成都高投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共青城华鲲振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云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70.00%的股权，并募集配

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编制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度另行公告股东大会通知，适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和有权机关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问询函》（并购重组问询函〔2023〕第 2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公司将根据深交所要求积极开展工作，尽快对问询函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及时披露。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五）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工作正在有序筹备中，公司不存在向第三方提供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的情况，公司将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2023 年三季度报告》。

（三）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告的《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之“重大风险提示”章节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再次仔细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三日